

时代的年轻人

年轻人是很常见的，他们来自山川湖海，囿于无上的荷尔蒙间。他们遍布街头巷尾，满面惊疑，不可预知，眼神中有火焰；或是忙于用智识，道德和有限的人类社会经验来武装自己，张牙舞爪，舌灿莲花，假装自己不会在任意一个下一秒就流下莫名的泪水。

啊，年轻人，正当最好年纪的一批。如果可以的话他们可以笑一整天或哭一整天，他们无休止地尖叫与交谈，把谨慎都丢到马里亚纳海沟里去。他们煞有介事地谈论摇滚乐与文学，枪花总是不如 Queen，米兰·昆德拉只有杂文值得一看，至于本土的势力，简直是糜烂到根部的东西；他们怀着至深的情感爱一个人，又怀着至深的情感爱下一个；除世界末日之外，没有什么不是大事。

他们总是漫不经心傻头傻脑的下一代，却又是人类前路上的光亮。

他们中的一批活在 20 世纪的美国。“英伦入侵”之后，源于美国的摇滚乐在美国本土发生了巨大的解构，一个属于摇滚的大时代轰隆隆地驶了过来。60 年代，70 年代，80 年代，90 年代，人们头晕目眩，注视着闪光的音符在空气里爆裂开，注视着一代又一代的年轻乐迷们微扬着脸，大声呐喊，神情骄傲。摇滚乐手们佐着酒精与荷尔蒙，嘶

吼着表达对这个世界的不满，自由主义，反政府，反战，反教，他们是偶像，是发光体，四处寻着有力量的一切。无数年轻的人用愤怒武装着自己，但一个时代掠过，被留下的是另一批，他们知道只有独立思考是摇滚的唯一之核。

另一些年轻人活在中国的后辛亥时代。一九一九年的五月四日，中国的学生为了自己的国与民走上了北京的街头——不，这里其实并不适合抒情，一切相关政治的抒情都是可耻的。但你们可以想象到那时的情态，这一面，德先生与赛先生，声嘶力竭，那一面，外争主权与内惩国贼，也至死燃烧。胡适刚刚回国那年，对着人群说，“我们回来了，一切都会不同了。”今天我们知道这有点理想主义，他，他的一些前辈，他的一些后辈，装着一兜子的壮怀，其本人也未必让他们投身的事业产生了什么实质上的不同。但那理想本身是无用的么？那是像他们那样的青年人心里的一簇火，他们四处演说，高声疾呼，热泪盈眶，火种轻轻地落在人们心里，然后像春草一样疯狂生长。更多的人被同质化，接着一个国家有了信仰，被挟裹着向前。故事的最初，我们有一些年轻人，故事的结尾，我们有了一个时代。

年轻的人们并不总是正确的。这里还有一些活在中国的六七十年代和塞林格的书里。霍尔顿和红卫兵小将们自然不该被划作一类，人们一分为二地说。前者抗争啊愤怒啊，后者残酷啊愚从啊，一正一反大相径庭，总之，绝不该是同一档子事。但他们都是相同的。平庸的

少年落入错误的时代，受了蛊惑，也就成了错误的人。红卫兵的事迹广为流传，无须赘述，但霍尔顿长久以来作为正面人物而存在，他的错在哪呢？按刘瑜的话说，在青春的掩护下，颓废是勇气，懒惰是反抗，空虚是性感。二者实质上并非那些残酷的或勇于抗争的脸谱化人物，他们只是普通的年轻人，在人生的某一瞬错误地为自己赋予了某种历史意义，并且随之做出了错误的选择。一方酿成人间惨剧，一方长久性地成为了某种精神的标志性人物。但是结局区分不了什么，我们知道。当一个人深知某事对周遭世界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却仍孤意妄为的时候，无论年轻与否，无论荷尔蒙驱之与否，他都是一个糟糕的人。

唉，哪儿那么多年轻人呢，乌泱乌泱地，形形色色地，时有肩负重任时有百般颓靡地。或许吧，因为我们每个人都曾经年轻，也即将年轻，他们是我们的过去、现在与未来。他们下渗到每个时间段里，成为一个聚群的希望与未来，他们瞳孔中的光点是多么俗气的图景，可，哦，那又是多么动人啊。

我仿佛看到一个全新的时代敲锣打鼓地走过来，它的名字不叫乌托邦，可它不停地翻腾与爆裂，闪着与现世全然二致的火光。那些年轻的人们亦步亦趋地跟在它的身后，神情安宁，眼睛里却装有一整个世界的惊奇。